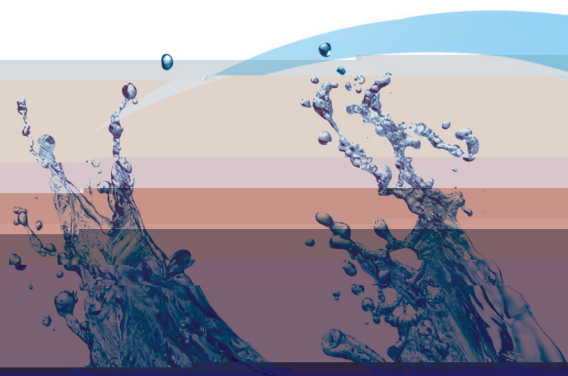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2018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15
獨立審閱報告	2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4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趙雋賢先生(主席)
張為眾先生(行政總裁)
劉志偉女士(副總裁)
顧衛平先生(副總裁)
王立彤先生(副總裁)
王天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耀華先生
彭永臻先生
常清先生

審核委員會

徐耀華先生(主席)
彭永臻先生
常清先生

薪酬委員會

常清先生(主席)
顧衛平先生
彭永臻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雋賢先生(主席)
張為眾先生
徐耀華先生
彭永臻先生
常清先生

公司秘書

鄭永康先生

授權代表

張為眾先生
劉志偉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業地址

中國
重慶
北部新區
高新園
星光大道72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
32樓3205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陸繼鏘律師事務所

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19樓

1902-09室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

新華保險大廈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

招商銀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中信銀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6136

公司網址

<http://www.kangdaep.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二零一七年起全國公共財政支出預算中政府的節能環保支出再次快速增長，二零一七年環保行業公共財政支出達人民幣5,672億元，同比增速約20%。二零一七年環保行業財政支出提速明顯，未來將持續增長。

「水十條」催生全國於環保業投資人民幣4.6萬億元。二零一八年是「水十條」中期考核年，政府很可能推出新政策以提高供應側工業污水排放標準。訂單放量將持續至二零二零年。《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及經修訂《水污染防治法》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水環境違法懲罰進一步加強。環保部六大「督察局」正式亮相，中央環保督察將成為常態。中央政府對環保的監管持續升級，節能環保業投資增加，未來市場增長空間巨大。

公私合營(「PPP」)受政策、利率雙因素影響，預計短期內受到規範而非限制，長期而言重質重運營。當前金融防風險及規範PPP市場是主旋律。短期利率處高位，項目釋放、融資會受影響，惟政策屬規範而非限制，長期而言推廣鼓勵民資參與PPP大方向不變。

發展策略及未來發展

本集團正進行深化改革，挖潛增效。隨著污染排放標準預期提高，我們積極推動現有污水處理廠的提標擴建工作，提高污水處理費，降低運營成本及管理成本，提升集團盈利能力。

同時我們與地方政府和地方國有企業積極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通過共同設立區域環保實體公司，形成優勢互補。我們在河南省和江西省已經取得了成功，開創出優勢市場區域。同時本集團還將繼續在水務產業鏈上繼續向上下游擴展，從事如供水、污泥處置、再生水回用以及工業廢水處理等業務。

與政府成立合資公司，獲取區域性PPP訂單，為本集團帶來豐富的設計—採購—施工(「EPC」)項目儲備。在未來市場資金短缺情況下，本集團於降低項目投入的同時能獲得穩定的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標多個PPP和EPC項目，當中包括江西省樂平市南內河綜合治理工程EPC項目、四川省威遠縣第二污水處理廠及配套管網工程PPP項目以及河南省范縣城區污水處理廠升級改造EPC項目及濮王污水處理廠升級改造EPC工程。

1.1.1 運營服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有83個運營中的污水處理項目、1個再生水項目及2個污泥處理項目。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及污泥處理廠的每日總處理量分別為3,086,500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46,500噸)、40,000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0,000噸)及400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50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運營中污水處理廠及再生水處理廠的年使用率約為85%。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平均水處理費約為每噸人民幣1.38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每噸人民幣1.33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總處理量為496.4百萬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407.4百萬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城鎮水務的運營總收益為人民幣404.5百萬元，增長約36%(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298.1百萬元)。相關增幅主要由於通過建設及業務合併新增污水處理項目開始運營。

1.1.2 建設服務

本集團就城鎮水務業務根據BOT、BOO及PPP合約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本集團經參考於建設階段交付的建設服務公平值確認建設收益。有關服務的公平值乃按成本加成基準並參考服務特許經營協議生效日期的毛利率通行市場比率估計。BOT、BOO、PPP及EPC項目的建設收益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就28個項目確認建設收益，當中包括22個污水處理廠、3個供水廠及3個污泥處理廠，其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河南省、山東省、黑龍江省、山西省及廣東省。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項目的總建設收益為人民幣546.5百萬元，增長約34%(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408.5百萬元)。有關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新增BOT及PPP項目的建造工程數量增加。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廠房(仍在建設階段)的每日總處理量為860,150噸，包括污水處理廠的680,000噸，供水廠的180,000噸，污泥處理廠的150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水環境綜合治理

在二零一六年制定的核心戰略指引下，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更致力於發展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本集團簽約了2個PPP項目及11個EPC項目，該等項目分別位於中國內地的河南省、江西省、山東省、海南省及其他省份，合同總金額約人民幣6,764.18百萬元。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更多市場機遇拓展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有13個處於建設階段的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該等項目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河南省、江西省、山東省、海南省及其他省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項目總收益為人民幣349.5百萬元，增長約227%(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06.9百萬元)，有關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增PPP及EPC項目開展的建造工程數量增加。

1.3 鄉村污水治理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廣東省拓展了兩個鄉村污水治理項目。在中央政府頒布環保政策的形勢下，本集團將抓住機遇，在未來數年爭取更多鄉村污水治理環保項目。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該等項目總收益為人民幣35.2百萬元，增長約3%(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4.1百萬元)，有關收益增加的原因是本集團的鄉村污水治理項目展開建造工程。

財務分析

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1,607.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067.6百萬元增長約51%。有關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建設收益增加人民幣381.7百萬元，運營收益增加人民幣106.4百萬元及金融收益增加人民幣51.8百萬元。建設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新增BOT、BOO、PPP及EPC項目展開的建造工程數量增加，特別是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的新項目所致。運營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開始運營的城鎮水務新增BOT項目數量增加。金融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整體水處理能力以及金融資產增加。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049.6百萬元(包括建設成本人民幣801.2百萬元及水處理廠的運營成本人民幣24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45.3百萬元增長約63%。有關成本增加的原因是建設成本增加人民幣339.0百萬元，運營成本增加人民幣65.3百萬元。該建設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水環境綜合治理業務以及城鎮水務業務新項目展開的建造工程數量增加。該運營成本的增幅與運營中日常處理能力的增幅一致。

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毛利率約35%，較去年同期的約40%減少5個百分點。有關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i)建設毛利率由於市場競爭氣氛激烈而減少，而在市場競爭環境下，本集團新增項目建造毛利率仍處於合理水平，(ii)運營毛利率由於新運營的污水處理廠穩定運營而持平，及(iii)金融收入佔比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87.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4.0百萬元增加約18%。本期間的金額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人民幣53.6百萬元，其主要組成部分包括「關於印發《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勞務增值稅優惠目錄》的通知(財稅[2015]78號文)」項下增值稅退稅以及環保補貼、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3.8百萬元、向第三方貸款而收取的利息收益人民幣10.5百萬元、外匯交易收益人民幣4.3百萬元以及投資收益人民幣14.5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約37%，主要因持續的市場擴張戰略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43.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5.6百萬元增加約5%。有關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依據本集團的業務擴張計劃新增公司的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3.8百萬元以及稅金及附加費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以專業費用減少人民幣2.7百萬元部分抵銷。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產生的利息人民幣224.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55.9百萬元增加約44%。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因本集團的項目組合增加而同時增加。平均計息銀行借款及公司債券餘額增加人民幣2,625.6百萬元，平均利率與去年同期相同，處於5.1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為人民幣3.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36.3百萬元大幅減少，主要由於去年確認分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收購的聯營公司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溢利人民幣37.2百萬元，其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出售聯營公司南昌青山湖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除稅前溢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253.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29.2百萬元上升約11%。來自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息人民幣14.3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來自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分佔聯營公司溢利人民幣37.2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倘不包括來自中原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收入，除稅前溢利將為人民幣239.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92.0百萬元上升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包括當期中國所得稅人民幣35.4百萬元及遞延稅項開支人民幣32.4百萬元，而去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19.8百萬元及人民幣26.1百萬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實際稅率約為27%，較去年同期的20%增加7個百分點，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免稅，及依據過往期間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發生轉回。

金融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應收款項	7,831,382	9,087,022
金融應收款項小計	7,831,382	9,087,022
分類為即期的部分	1,464,819	1,410,155
非即期部分	6,366,563	7,676,86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金融應收款項為人民幣7,831.4百萬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一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與在建項目相關的金融應收款項被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相應金額為：即期部分人民幣84.0百萬元及非即期部分人民幣7,747.3百萬元。倘若不進行重新分類，金融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7,578.7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為人民幣2,192.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從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相關要求，與在建項目相關的資產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合約資產人民幣2,192.6百萬元已重新分類，於過往期間曾入賬列為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人民幣293.1百萬元、金融應收款項人民幣1,828.3百萬元(包括即期部分為人民幣84.0百萬元及非即期部分為人民幣1,744.3百萬元)及建造合同人民幣71.3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1,366.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46.1百萬元)，主要來自於城鎮水務項目的污水處理及污泥處置服務以及本集團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的建設服務。該結餘增加人民幣220.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城鎮水務項目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85.0百萬元；及(ii)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應收款項淨增加約人民幣135.6百萬元，包括EPC項目按進度付款產生的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84.0百萬元以及自EPC和BT項目收取現金約人民幣148.4百萬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035.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3.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第三方貸款及應計利息增加約人民幣99.0百萬元，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六月售出聯營公司應收轉讓款及應收股息增加約人民幣104.6百萬元，污水處理廠建造工程的預付款增加約人民幣88.9百萬元，按金及其他運營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80.6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234.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89.6百萬元)，較去年末減少人民幣455.4百萬元。出現有關減少的原因是償還本集團計息銀行借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¹⁾	(121,377)	(132,3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72,093)	(100,4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8,517	37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14,953)	141,19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47)	(1,43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9,633	675,285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74,233	815,042

附註：

- (1)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於BOT、TOT及PPP項目分別投資人民幣413.3百萬元及人民幣389.7百萬元。該等投資計入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根據相關會計處理方法，經營活動所用部分現金流出乃用於形成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金融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的非即期部分。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倘本集團於BOT、TOT及PPP業務的投資並無入賬列為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本集團將分別產生現金流入人民幣291.9百萬元及現金流入人民幣257.4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1,601.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90.5百萬元)，增幅為人民幣310.5百萬元，與本集團已進行的建造工程及結算增幅相符。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為人民幣517.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4.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建造工程的結算增加導致預收客戶款項減少，以及應付股息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主要與投資城鎮水務項目、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及鄉村污水治理項目、合併及收購附屬公司、運營及維護本集團設施相關的成本及開支、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的投資有關。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234.2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689.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55.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人民幣178.5百萬元，就收購付款及應付投資款項人民幣190.3百萬元，投資活動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現金流出人民幣55.6百萬元，投資活動購買其他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51.5百萬元，投資活動向第三方貸款人民幣91.0百萬元以及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出人民幣121.4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6,680.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395.1百萬元)，當中超過84%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公司債券總額為人民幣2,147.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48.8百萬元)，包括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90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6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30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30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300.0百萬元公司債券，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發行總金額人民幣300.0百萬元公司債券。所有的公司債券以固定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為人民幣57,716.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9,589.9百萬元並未動用。於該日，未動用銀行融資當中的人民幣325.6百萬元為不受限制融資及剩餘人民幣49,264.3百萬元為受限制融資，主要用於投資環保基礎設施及綜合治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及債務淨額計算)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的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以及平衡股東、客戶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的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的效率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公)第

主要股東於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的百分比
Zhao Sizhen 先生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1,143,828,004	55.63%
	實益擁有人(好倉)	2,900,000	0.14%
康達控股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好倉)	1,143,828,004	55.63%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5) Limited ⁽³⁾	實益擁有人(好倉)	344,129,996	16.74%
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344,129,996	16.74%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344,129,996	16.74%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344,129,996	16.74%
Jean Eric Salata 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好倉)	344,129,996	16.74%

附註：

- (1) 由於趙雋賢先生為Zhao Sizhen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雋賢先生被視為於Zhao Sizhen先生持有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康達控股有限公司由Zhao Sizhen先生全資擁有及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ao Sizhen先生被視為於康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5) Limited 由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持有約99.35%。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為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的普通合夥人。Jean Eric Salata先生為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的普通合夥人及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的唯一股東。The Baring Asia Private Equity Fund V, L.P.、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P.、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GP V Limited及Jean Eric Salata先生各自被視為於Baring Private Equity Asia V Holding (5) Limited所持有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Jean Eric Salata先生放棄於該等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惟其於該等實體的經濟利益除外。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於任何業務的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利益衝突。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聯交所規定及根據上市規則所批准的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金風環保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寧國市城建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花山污水處理有限公司、陽谷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及聊城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全部股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225,907,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03,316,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前支付。於有關出售事項完成後，該等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360,000,000元而收取現金淨額人民幣330,000,000元。本集團作為資產支持證券劣後級持有人於有關資產支持證券投資人民幣30,000,000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四日(「採納日期」)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其有效期為10年。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述：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多名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84,500,000份購股權，已認購84,5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8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或遭註銷及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獲授出或行使。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後第12、24及36個月末的相關歸屬日期起一年內按30%、30%及40%的比例分三批歸屬及可予行使，惟本公司於例外情況下另行酌情釐定的除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7,360,000股股份已歸屬及可予行使。

其他資料

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於授出購股權 日期的收市價 (港元)	每股股份的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附註1)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註銷 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張為眾(亦為行政總裁)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2,600,000	-	-	-	2,600,000	C
小計				2,600,000	-	-	-	2,600,000	
劉志偉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2,200,000	-	-	-	2,200,000	C
小計				2,200,000	-	-	-	2,200,000	
顧衛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2,000,000	-	-	-	2,000,000	C
小計				2,000,000	-	-	-	2,000,000	
王立彤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2,000,000	-	-	-	2,000,000	C
小計				2,000,000	-	-	-	2,000,000	
王天賜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1,000,000	-	-	-	1,000,000	C
小計				1,000,000	-	-	-	1,000,000	
其他僱員 (合共)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九日	3.340	3.386	-	-	-	-	-	A
				-	-	-	-	-	B
				18,360,000	-	-	(800,000)	17,560,000	C
小計				18,360,000	-	-	(800,000)	17,560,000	
總計				28,160,000	-	-	(800,000)	27,360,000	

其他資料

附註：

1. 所授出購股權的相關行使期如下：
 - A: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八日
 - B: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 C: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董事已訂立於期內授出的購股權價值，於授出購股權日期以二項式模型計算。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徐耀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慣例以及內部監控的事宜。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常清先生、顧衛平先生及彭永臻先生，常清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委任或續聘董事及董事的繼任計劃(特別是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趙雋賢先生、張為眾先生、徐耀華先生、彭永臻先生及常清先生，趙雋賢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載列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提高董事會效率而採取的方針。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以約37,226,370港元的總代價(扣除開支前)分別於聯交所購回合共5,260,000股及23,72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其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註銷5,260,000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註銷23,720,000股股份。有關購回該等本公司普通股的詳情如下：

月 年	普通股 購回數量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總額 (概約)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八年二月	5,260,000	1.62	1.46	8,299,550
二零一八年六月	23,720,000	1.28	1.17	28,926,8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其他資料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ngdaep.com)。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刊載以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主席
趙雋賢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24至68頁的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所得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根據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吾等僅向閣下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使吾等不能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吾等審閱所得,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07,487	1,067,596
銷售成本		(1,049,581)	(645,265)
毛利		557,906	422,3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7,464	74,0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7,751)	(5,654)
行政開支		(143,002)	(135,572)
其他開支		(11,739)	(4,976)
融資成本	7	(224,039)	(155,908)
於下列各項分佔損益：			
聯營公司		(3,613)	36,309
合營企業		(1,883)	(1,373)
除稅前溢利	6	253,343	229,179
所得稅開支	8	(67,830)	(45,875)
期內溢利		185,513	183,30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	112,909
不會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公平值虧損		(94,35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48,172	152,209
投資物業		10,875	11,22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3,667	228,90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26,689	128,572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	621,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510,000	–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		757,715	914,503
其他無形資產		3,581	3,737
合約資產		2,037,353	–
商譽		60,219	60,219
金融應收款項	11	6,366,563	7,676,867
遞延稅項資產		78,524	81,6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1,5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8,036	393,254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862,894	10,272,147
流動資產			
存貨		15,731	11,659
建設合約		–	80,485
合約資產		155,293	–
金融應收款項	11	1,464,819	1,410,1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366,318	1,146,0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7,641	430,590
抵押存款		219,458	194,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234,233	1,689,633
流動資產總值		5,103,493	4,963,44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1,590,639	1,287,65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6,958	514,524
合約負債		15,757	–
遞延收入		17,383	25,45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2,625,102	2,805,827
公司債券		900,000	1,100,000
應付稅項		32,920	40,397
流動負債總額		5,698,759	5,773,856
流動負債淨值		(595,266)	(810,4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267,628	9,461,73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0,356	2,85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4,055,171	3,589,235
公司債券		1,247,672	948,841
遞延收入		4,658	9,317
遞延稅項負債		730,953	704,633
非流動負債總額		6,048,810	5,254,877
資產淨值		4,218,818	4,206,86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149	16,392
儲備		3,996,500	3,986,922
		4,012,649	4,003,314
非控股權益		206,169	203,547
權益總額		4,218,818	4,206,861

張為眾
董事

劉志偉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供出售 金融投資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44	1,758,407	383,563	-	49,280	14,395	1,324,896	3,546,985	146,182	3,693,167
期內溢利	-	-	-	-	-	-	176,660	176,660	6,644	183,304
其他全面收益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的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12,909	-	112,909	-	112,90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2,909	176,660	289,569	6,644	296,213
已宣派及分配股息	-	(33,080)	-	-	-	-	-	(33,080)	-	(33,08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49,000	49,00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其他 資本儲備	-	-	43,509	-	-	-	-	43,509	-	43,509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計劃	-	-	-	-	3,694	-	-	3,694	-	3,694
轉撥至特別儲備	-	-	-	8,252	-	-	(8,252)	-	-	-
動用特別儲備	-	-	-	(8,252)	-	-	8,252	-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444	1,725,327*	427,072*	-*	52,974*	127,304*	1,501,556*	3,850,677	201,826	4,052,50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16,392	1,715,535	376,198	-	56,395	99,450	1,739,344	4,003,314	203,547	4,206,861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	-	-	-	-	-	-	(8,389)	(8,389)	-	(8,38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16,392	1,715,535	376,198	-	56,395	99,450	1,730,955	3,994,925	203,547	4,198,472
期內溢利	-	-	-	-	-	-	183,660	183,660	1,853	185,51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94,350)	-	(94,350)	-	(94,35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94,350)	183,660	89,310	1,853	91,163
已宣派股息	-	(41,122)	-	-	-	-	-	(41,122)	-	(41,122)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2,605	2,605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755	-	-	-	-	755	(1,836)	(1,081)
購回股份(a)	(243)	(30,976)	-	-	-	-	-	(31,219)	-	(31,219)
轉撥至特別儲備(b)	-	-	-	13,980	-	-	(13,980)	-	-	-
動用特別儲備(b)	-	-	-	(13,980)	-	-	13,980	-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6,149	1,643,437*	376,953*	-*	56,395*	5,100*	1,914,615*	4,012,649	206,169	4,218,818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3,996,500,000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834,233,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購回28,98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人民幣31,219,000元。已購回的股份已於期內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按面值計減少人民幣243,000元。就購買股份所付超過面值的金額人民幣30,976,000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
- (b)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本集團已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發出的指示所規定，將若干保留溢利金額分別劃撥至特別儲備基金，作安全生產開支用途。於安全生產開支產生時，本集團將有關開支計入損益，並同時動用相等金額的特別儲備基金，將之撥回至保留溢利，直至該特別儲備獲悉數動用為止。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253,343	229,179
經調整下列各項：			
融資成本	7	224,039	155,908
匯兌差額	5	(4,291)	(3,401)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損益		5,496	(34,936)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694
銀行利息收入	5	(3,819)	(1,989)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益收入	5	(10,516)	(17,387)
投資收入	5	(126)	(90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收入	5	(14,32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5,931	4,201
投資物業折舊		351	128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攤銷	6	20,545	2,06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	156	103
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8,15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淨額		85	7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核銷	6	2,567	4,34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6	444	-
		488,034	341,077
存貨(增加) 減少		(3,982)	26,303
金融應收款項增加		(15,148)	(368,334)
建設合約減少		-	8,313
合約資產增加		(548,301)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220,117)	(91,6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減少		(229)	5,63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303,455	4,4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24,445)	(33,277)
合約負債減少		(50,584)	-
遞延收入減少		(12,726)	(8,066)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84,043)	(115,589)
已收利息		5,860	6,712
已繳所得稅		(43,194)	(23,43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1,377)	(132,31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687)	(35,222)
添置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		(52,872)	(64,53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增加		(101,826)	(36,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722	73
於取得時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增加	13	(46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1,500)	—
已收投資收入	5	126	904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17	(87,369)	(40,075)
收購非控股權益		(1,081)	—
有關收購的預付款項		—	(73,143)
購回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	149,750
列入其他應收款項的應收第三方貸款增加		(91,003)	(268)
抵押存款增加		(24,603)	(1,97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72,093)	(100,4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增加		1,984,732	1,752,133
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		600,000	—
償還銀行貸款		(1,686,342)	(1,262,692)
償還公司債券		(500,000)	—
已付利息		(191,259)	(131,366)
購回股份		(31,219)	—
非控股股東注資		2,605	49,000
已付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	(33,08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78,517	373,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減少) 增加		(914,953)	141,19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689,633	675,285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447)	(1,43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774,233	815,04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從事設計、建造、運行及維護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污泥處理廠」)及其他市政基礎設施。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康達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除外，其乃按公平值計量及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1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95,26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人民幣810,409,000元)。此外，本集團已簽訂資本承擔人民幣300,981,000元及有關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承擔人民幣3,238,407,000元。預計部分承擔將在可預見的未來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當日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的尚未動用銀行融資。本公司董事有信心，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良好信用狀況，在可見將來於有關銀行融資各自到期時可獲不斷續期；
- 本集團經中國相關政府部門批准以發行國內商業票據的未動用融資額；
-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包括通過出售若干附屬公司以換取現金及發行資產支持證券以換取現金(附註24)。

鑑於上述可用資金，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表現及本公司董事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裕的營運資金，足以在可預見的未來(至少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付其財務責任及營運所需。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準則除外。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期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期內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 澄清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計量投資對象乃按逐項投資為基礎作出的選擇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刪除首次採用者的短期豁免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要求重列先前的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該等變動的性質及影響披露如下。

若干其他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一八年首次應用，但對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進一步資料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適用於所有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收益，除非該等合約受其他準則規限者除外。該項新準則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將客戶合約收益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該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考慮將該模式各步驟應用於其客戶合約時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準則亦訂明獲取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成本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的追溯採用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選擇對已完成合約應用實務方法，並無重列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完成的合約，故此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根據設計 — 採購 — 施工(「EPC」)安排從事若干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及建設服務。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產生的預期影響進一步詳述如下：

(a)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本集團與授予人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包括建設 — 運營 — 移交(「BOT」)安排及移交 — 運營 — 移交(「TOT」)安排。根據BOT安排，本集團為授予人開展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建設工程，並根據授予人預先設定的條件獲得於指定期間(「經營期間」)經營有關服務項目的權利作為回報，有關服務項目應於經營期間結束時無償轉讓予授予人。TOT安排與BOT安排相若，惟本集團須就已建立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經營權支付代價。於先前報告期間，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將自授予人收取的代價分配至建設及運營所得收益及利息收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分配至建設服務的收益將於提供建設服務期間確認，分配至運營服務的運營收益將於提供運營服務期間確認，而金融收益將於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期間透過對財務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益確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b) EPC安排

於先前報告期間，本集團就EPC安排入賬，當EPC協議項下建設合約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合約收益及支出按合約竣工階段按比例在損益中確認。竣工階段乃參考迄今已產生的成本佔相關合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當建設合約的結果不能可靠估計時，確認合約收益僅限於已產生且有可能收回的合約成本。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基於合約理由對本集團而言並無其他用途的物業而言，當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權利就累計至今已履約部分收取客戶付款時，本集團會根據計量過程所用輸入法在合約責任獲履行的情況下按時段確認收益。

於損益確認的累計收益超出向物業買方開出的累計發票金額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合約資產。當已出具進度發票或已交付物業時，合約資產將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原因是有關款項僅於到達若干時間後方會到期，屆時代價方會成為無條件。

向物業買方開出累計發票金額超過累計已確認之合約收益之間的差額確認為合約負債。當本集團達成其履約責任時，合約負債確認為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益確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c) 呈列合約資產及負債

根據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規定，本集團分錄其冬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c) 呈列合約資產及負債(續)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	914,503	(234,718)	679,785
金融應收款項	7,676,867	(1,257,193)	6,419,674
合約資產	—	1,491,911	1,491,911
流動資產			
金融應收款項	1,410,155	(13,595)	1,396,560
建設合約	80,485	(80,485)	—
合約資產	—	94,080	94,08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14,524	(66,341)	448,183
合約負債	—	66,341	66,341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有關建設合約的客戶預付款項人民幣66,341,000元(先前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法的各個範疇：分類及計量以及減值。

(a) 分類及計量

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首次按公平值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a) 分類及計量(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分類乃基於兩個標準作出：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就未償還本金額作「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用途(「SPPI標準」)。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方法如下：

- 就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在業務模式內以持有相關工具目的在於持有該金融資產，以收取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此類別包括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透過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ECL)法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產生虧損法，故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採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就所有未持有的貸款及其他債務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記錄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

就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標準簡化法，並根據整段年限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針對債務人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界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產品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能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b) 減值(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預期信貸虧損的規定導致本集團債務金融資產減值撥備增加。撥備增加導致保留溢利調減人民幣8,389,000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調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621,000	(621,000)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股本工具	-	621,000	-	621,0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46,070	-	(3,076)	1,142,994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823,844	-	(7,497)	816,347
遞延稅項資產	81,652	-	2,184	83,836
儲備				
保留溢利	1,739,344	-	(8,389)	1,730,95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2.2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對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所作投資 — 澄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投資對象乃按逐項投資為基礎的選擇

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如為風險資本組織或其他合資格實體，可以選擇在初步確認時根據逐項投資基準採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其對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倘實體自身並非投資實體，惟在屬於投資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擁有權益，則該實體可在應用權益法時，選擇保留該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對該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應用的公平值計量方法。就各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言，可在以下日期中的較後者個別作出選擇：(a)初步確認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b)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成為投資實體當日；及(c)投資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首次成為母公司當日。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用淨(「淨資產角 策若用樸釘 焜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結構及管理乃按其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	城鎮水務 人民幣千元	水環境 綜合治理 人民幣千元	鄉村 污水治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925,309	108,142	34,145	1,067,596
	925,309	108,142	34,145	1,067,596
分部業績	320,545	18,321	5,361	344,227
對賬：				
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6,82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3,563)
融資成本				(78,314)
期內除稅前溢利				229,179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損益	219	(615)	–	(396)
分佔未分配聯營公司損益				36,705
分佔未分配一家合營企業損益				(1,373)
折舊及攤銷	4,554	24	–	4,578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922
折舊及攤銷總額				6,5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1,485,114	1,209,851	352,117	13,047,08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2,188,512
資產總值				15,235,594
分部負債	8,063,003	477,881	347,370	8,888,254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2,140,479
負債總額				11,028,733
其他分部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95,636	103,261	–	198,897
於聯營公司的未分配投資				30,011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81,424	47,178	–	128,572
資本開支	38,698	197	34,145	73,040
未分配金額				2,306
資本開支總額*				75,346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資本開支包括添置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4. 收益

收益指：(1)建設 運營 移交(「BOT」)安排、設計 — 採購 — 施工(「EPC」)安排及其他建設服務項目下建設合約的適當比例合約收益，扣除稅項及政府附加費；(2)BOT安排、移交 — 運營 — 移交(「TOT」)安排及提供運營及維護服務下的污水處理廠、再生水處理廠、供水廠、污泥處理廠或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運營收益；及(3)金融應收款項的財務收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各重大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設服務收益	931,276	549,622
運營服務收益	404,485	298,069
財務收入	271,726	219,905
	1,607,487	1,067,596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附註a)	53,566	49,806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10,516	17,387
匯兌差額，淨額	4,291	3,401
銀行利息收入	3,819	1,98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工具之投資收入	14,325	—
其他投資收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建設服務成本		801,206	462,158
運營服務成本		248,375	183,107
總銷售成本		1,049,581	645,2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31	4,201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攤銷		20,545	2,06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6	10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核銷		2,567	4,34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44	—
根據樓宇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租金		4,578	3,718
核數師酬金		650	6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津貼、社會保障及福利		119,155	84,382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2,294	8,873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694
總僱員福利開支		131,449	96,949
出售聯營公司的虧損		8,154	—
銀行利息收入	5	(3,819)	(1,989)
向第三方貸款的利息收入	5	(10,516)	(17,387)
政府補助	5	(53,566)	(49,80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工具之投資收入	5	(14,325)	—
其他投資收入	5	(126)	(904)
租金收入減投資物業折舊	5	(282)	(204)
匯兌差額，淨額	5	(4,291)	(3,4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162,192	122,803
公司債券利息	61,847	33,105
	224,039	155,908

8.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在中國成立並從事污水處理項目運營的大部分附屬公司自其各自產生經營收益的首個年度起合資格開始享有三年免稅及其後三年減半的稅務優惠(「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附屬公司已合資格享有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或正在籌備及向各自的稅務機關遞交所需文件申請三免三減半稅務優惠。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在中國內地西部地區運營的若干附屬公司可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稅，前提是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屬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所規定的產業項目，而有關主要業務收入佔附屬公司總收入的70%以上。

根據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除上述若干附屬公司適用優惠待遇外，本集團內的其他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零)。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8. 所得稅開支(續)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	35,390	19,819
遞延所得稅	32,440	26,056
期內所得稅支出	67,830	45,875

按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國家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除稅前溢利	253,343		229,179	
按法定所得稅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	63,336	25.00	57,295	25.00
對部分實體實施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的影響	(8,137)	(3.21)	(4,631)	(2.02)
毋須繳稅的收入	(5,744)	(2.27)	—	—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0,227	4.04	6,127	2.67
運用過往期間的稅務虧損	(524)	(0.21)	(4,160)	(1.81)
於過往期間確認的稅務虧損撥回	7,298	2.88	—	—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損益的稅務影響	1,374	0.54	(8,756)	(3.82)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支出	67,830	26.77	45,875	20.02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應佔稅務人民幣(17,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6,753,000元)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分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損益」項下入賬。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六個月期間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於所有購股權被視作行使時假設以無償方式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可能對每股基本盈利有潛在攤薄影響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發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無就攤薄作出調整，原因為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3,660	176,660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57,040,000	2,067,515,00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新股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2,687,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5,222,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出售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807,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4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因此出售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8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72,000元)。

11. 金融應收款項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政府機構或代理。本集團不僅根據其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提供建設服務及運營服務，亦提供其他建設服務項目及BT安排下的建設服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根據規管相關交易的合約所列明條款而應收客戶的未結清款項。本集團並無向建設服務客戶授出統一標準的信用期。個別建設服務客戶的信用期乃按個案基準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城鎮水務應收款項	551,022	466,026
水環境綜合治理應收款項	818,801	679,69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505)	-
	1,366,318	1,145,720
應收票據	-	350
	1,366,318	1,146,070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開票日期及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614,767	425,496
4至6個月	171,698	175,503
7至12個月	192,536	168,573
超過12個月	387,317	376,148
	1,366,318	1,145,72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既無單獨亦無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1,040,401	822,699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逾期3個月內	112,385	168,411
逾期4至6個月	72,916	45,796
逾期6個月以上	140,616	108,814
	1,366,318	1,145,720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不同地方政府機關或代理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政府機關或代理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按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法而作出的減值撥備充足。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產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245,67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045,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作授予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的擔保(附註1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抵押存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53,691	1,884,488
減：抵押存款	(219,4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各獨立供應商授出的信用期乃視乎個案而定，並載於供應商合約內。

就供應商授予擔保且計入貿易應付款項的應付保留金而言，付款到期日通常介乎建設工程竣工或初步驗收設備後一至兩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票據(附註(a))	209,098	192,319
TOT應付款項(附註(b))	3,985	3,985
貿易應付款項	1,387,912	1,094,205
	1,600,995	1,290,509
減：非即期部分	(10,356)	(2,851)
即期部分	1,590,639	1,287,658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票據以為數人民幣163,894,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023,000元)抵押存款作抵押。
- (b) TOT應付款項指各報告期末有關TOT合約所載根據付款時間表應付授予人的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354,022	628,760
4個月至6個月	615,921	218,935
7個月至12個月	216,736	186,239
超過12個月	414,316	256,575
	1,600,995	1,290,50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即期部分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5.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年份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4.40–4.75	2018–2019	270,323	3.97–5.66	2018	500,0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35–6.90	2018–2019	1,640,850	3.86–5.66	2018	1,734,607
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4.75–8.91	2018–2019	713,929	4.41–6.37	2018	571,220
			2,625,102			2,805,827
非即期						
長期其他貸款						
— 無抵押	1.2	2026	30,000	1.2	2026	30,000
長期其他貸款						
— 有抵押	2.8	2026	40,000	2.8	2026	40,000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75–6.37	2019–2045	3,985,171	4.41–6.37	2019–2045	3,519,235
			4,055,171			3,589,235
			6,680,273			6,395,06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6,509,269			6,172,957
— 港元			113,861			104,489
— 美元			57,143			117,616
			6,680,273			6,395,06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5. 計息銀行借款(續)

上述有抵押銀行借款以若干資產作抵押，其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15	20,929
金融應收款項(附註11)	5,179,869	4,982,24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2)	245,673	205,045
抵押存款(附註13)	17,672	23,046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	445,162	329,479

本集團為數人民幣810,85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3,815,000元)的銀行借款以於若干附屬公司的投資作擔保。

本集團為數人民幣40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控股股東趙雋賢先生擔保(附註21)。

16.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的2,056,105,000股股份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人民幣41,122,000元(每股普通股股息人民幣2.0分)，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及宣派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7.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重慶康達環保產業(集團)有限公司(「重慶康達」)收購四川威遠禾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威遠禾豐」)之100%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00,265,000元，其中人民幣4,850,000元及人民幣34,593,000元已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支付，而人民幣60,822,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仍未結清。

上述收購乃作為本集團戰略的一部分而作出，以擴大其在污水處理行業、供水行業及其他市政基礎設施的地區市場覆蓋，以及提升其於該等行業的市場份額。

期內已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如下：

	威遠禾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6,2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705
存貨	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無形資產 — 特許經營權	98,47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48)
應付稅項	(32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9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	(5,467)
遞延稅項負債	(15,842)
按公平值計算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00,265
按公平值計算的購買代價	100,265

概無應收款項已減值且預期全數合約金額均可收回。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7. 業務合併(續)

該等收購相關交易成本均已支銷並記入損益的行政開支內。

威遠禾豐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有關收購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期內已付現金代價	(34,593)
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4
計入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32,949)
計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收購交易成本	-

自收購以來，威遠禾豐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收益貢獻約人民幣5,247,000元，以及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約人民幣315,000元。

期內，本集團亦以現金結算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合併有關的若干未償還代價人民幣54,420,000元。

18.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租賃期限介乎一至三年不等。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年期到期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29	1,17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14	2,243
	2,843	3,41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18.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物業及土地物業，租賃協定期限介乎1至21年(二零一七年：1至22年)。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年期到期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6,387	5,42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897	6,793
五年後	1,903	1,962
	17,187	14,18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1. 關聯方交易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由下列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支付的本集團若干開支：		
惠州康達* (i)	19,579	9,921
七家國環附屬公司* (ii)	–	743
平頂山市海灣	–	316
向下列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收購附屬公司股權：		
山東豐民	–	21,700
新鄭新康	–	17,600
濰坊雙傑	–	1,796
七台河	5,000	1,479
本集團為下列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若干開支：		
新中洲水務及新鄭新康	523	11,917
蕉嶺康達	506	–
七家國環附屬公司	–	1,463
威海康達	–	204
本集團向一家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公司支付的若干貸款：		
中原康達	85,055	–
江西康贛	6,003	–
向聯營公司及一家合營公司提供的建設服務：		
中原康達	181,583	165,169
樂平河湖	–	114,081
撫州撫河	48,671	46,054
江西康贛	2,680	10,345
由聯營公司提供的建設及設計服務：		
東方生態清淤	10,104	102,252
四川中環	–	9,505
由下列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提供的建設服務：		
蕉嶺康達	459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1.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 * (i) 惠州康達英之皇水務有限公司(「惠州康達」)為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ii) 東阿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聊城嘉明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臨清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濟寧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陽穀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聊城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及莘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統稱「七家國環附屬公司」。

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40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0,000,000元)由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趙雋賢先生擔保(附註15)。

(b) 關聯方的尚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以下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七家國環附屬公司	65,182	65,182
平頂山市海灣	55,391	55,391
七台河	12,220	18,575
鶴壁康達	12,000	12,000
吉林康達	11,000	11,000
惠州康達	29,500	9,921
新中洲水務及新鄭新康	2,510	2,510
蕉嶺康達	459	-
應付以下聯營公司款項：		
東方生態清淤	73,125	72,252
四川中環	-	5,930
應收以下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新中洲水務及新鄭新康	15,308	14,785
平頂山市海灣	10,649	10,649
七家國環附屬公司	3,192	3,192
鶴壁康達	2,950	2,950
蕉嶺康達	506	-
威海康達	204	204
應收以下聯營公司款項：		
中原康達	421,260	165,169
樂平河湖	86,970	114,081
江西康贛	6,464	-
應收以下一家合營公司款項：		
天齊淵	22,575	22,57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1. 關聯方交易(續)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919	767
以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	123
離職後福利	—	23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919	913

2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資產：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6,366,563	7,676,867
金融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1,464,819	1,410,1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66,318	1,146,07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7,883	296,011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0,000	260,000
抵押存款	219,458	194,8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4,233	1,689,6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510,000	—
可供出售投資	—	621,000
總額	11,829,274	13,294,591
即期總額	4,692,711	4,736,724
非即期總額	7,136,563	8,557,867

- (i)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部分金融應收款項(人民幣1,744,281,000元)被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導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金融應收賬款的財務狀況出現重大變動。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各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590,639	1,287,658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10,356	2,85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09,073	442,441
非即期計息銀行借款	4,055,171	3,589,235
即期計息銀行借款	2,625,102	2,805,827
非即期公司債券	1,247,672	948,841
即期公司債券	900,000	1,100,000
總額	10,938,013	10,176,853
即期總額	5,624,814	5,635,926
非即期總額	5,313,199	4,540,927

23.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其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	621,000	-	621,0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510,000	-	510,00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即期部分	273,175	265,200	291,369	277,759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6,366,563	7,676,867	6,517,403	7,824,974
	7,149,738	8,563,067	7,319,772	8,723,733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非即期部分	10,356	2,851	9,872	2,71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部分	4,055,171	3,589,235	4,127,752	3,612,408
公司債券	2,147,672	2,048,841	2,147,672	2,048,841
	6,213,199	5,640,927	6,285,296	5,663,96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3.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金融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即期部分、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即期部分、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即期部分、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均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由財務經理領導的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披露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年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適用的主要參數。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自願方於一項現行交易中交換有關工具的金額(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列值。以下為估計公平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

金融應收款項的非即期部分、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公司債券的公平值乃將預期未來現金流按具備相若條款、信用風險及剩餘有效期的工具目前適用的貼現率貼現而計算。於年末，本集團本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公司債券的違約風險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3.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等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	510,000	-	51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	621,000	-	621,00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3.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續)

已披露公平值的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即期部分	-	291,369	-	291,369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	6,517,403	-	6,517,403
	-	6,808,772	-	6,808,77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即期部分	-	277,759	-	277,759
金融應收款項，非即期部分	-	7,824,974	-	7,824,974
	-	8,102,733	-	8,102,73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4.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金風環保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寧國市城建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花山污水處理有限公司、陽谷縣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及聊城市國環污水處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225,907,000元，其中人民幣203,316,000元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之前支付。於出售事項完成後，該等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本集團透過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人民幣360,000,000元而收取現金淨額人民幣330,000,000元。本集團作為資產支持證券劣後級持有人於有關資產支持證券投資人民幣30,000,000元。

25. 批准刊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授權刊發。